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9 日
發文字號：(113)桃汽櫃貨溥字第 01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車輛測試中心辦理運輸車隊節能輔導服務，惠請貴公司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113.01.15 車環字第 1130000219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許崇溥

雲汽運業同公、華聯新覽車客同、遊運業有份汽、市貨同業業會中會、遊覽車業會縣客同份股蓮、會轄車業商同公聯公、公會市遊覽商公東車業股流、公直汽運業業會業公園市遊覽業屏覽商運物、業市縣運貨商同公同業桃園市遊覽業客運、同南東貨櫃運業業業同、直轄車業會縣客欣新公、業臺屏櫃貨商同商同業會市基覽商公蓮車欣、商、貨車櫃運業運商公中、遊運業花覽、限有、運會車汽貨商運客運業會縣客同、遊司理股、貨公公市車櫃運線貨覽車業新覽商公湖限管、業業省雄汽貨路貨覽車業會業公彭有汽客、汽同同灣高縣車線線遊覽商公同、遊運業彭有、縣業業台、乘汽路汽路省遊覽業會縣客同、份共、投商商、會苗縣車市灣市客同商公化車業會股、南運運會公、化汽竹汽台雄車業運業彰覽商公運、貨貨公業會彰省新市、高覽商客同、遊運業客義、會車車業同公、灣、義會、遊運車業會市客同店嘉、公汽汽同業業會臺會嘉合會市客覽商公義車業新、司、業市市業商同公、公、聯公南車遊覽商公業新、司、同南轄商運業業會業國業台覽市客同、遊運業嘉覽商、業臺直運貨商同公全同、遊轄車業會縣客公限有、商、市貨櫃運業業業會業會市直覽商公蘭車限有、運會雄車貨商同商同公商中市遊覽業宜覽有份股、貨公高汽車櫃運業運業運業臺中市遊覽業宜覽有份股、車業、縣汽貨商貨商同客同、高竹車業會縣股、汽同會東縣車櫃運線運業車業會、新覽商公東運客、縣業公台園汽貨路貨覽商覽商公會、遊運業台客車物、化商業、桃市車櫃車運遊覽業公會、車汽源限有、彰運同會、隆汽貨汽路客市客同業公衆車業會汽林東、會車商業會基市車縣車車北車業同業苗覽商公重員、份、公汽運同聯會臺縣屏市遊、遊運商業同、遊運業三、司、業縣貨業會公、南、中國會市客運商公林車業會公限有、同林車商公業會臺會台民合北車客運業雲覽商公限有

副本：經濟部



總經理 王正健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許東湧

總幹事 姚信宗

幹事 簡家茵

運輸車隊節能輔導服務

主辦單位： 經濟部能源署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Automotive Research & Testing Center

經濟部能源署為提高車輛能源使用效率、協助運輸車隊降低油耗成本，特委託本中心執行車隊節能輔導服務。邀請車輛技術及運輸營運管理專家共同組成車隊節能輔導團隊，免費協助車隊業者進行節能診斷與諮詢輔導，落實能源管理與技術應用以達成節能減碳的運輸行為。竭誠歡迎 貴車隊踴躍參與。

節能輔導服務項目包括：

- (一)配合車隊業者實際需求，以「車隊節能管理」、「駕駛行為」及「車輛節能技術」三大主軸，由輔導團隊實務評估車輛耗能原因分析與提供節能諮詢服務。
- (二)提供車隊現場勘查輔導與節油診斷服務，協助車隊管理者落實自主節能減碳措施，建立節能觀念。
- (三)因應我國運具節能推動與環境議題，協助車隊導入 ESG 節能管理措施。

一、申請條件

- (一)依法設立登記營運中之車隊，如國道客運、市區客運、一般貨運、公路貨運、貨櫃貨運、宅配物流及清運業者等。
- (二)各級機關所管車隊。
- (三)車隊業者自有車輛數需達 10 輛以上。

二、申請方式

填妥「運輸車隊節能輔導申請表」，以傳真、Email 或郵寄方式提出申請，額滿為止。

三、輔導執行期間

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配合事項

- (一)提供本團隊油耗數據及節能措施等資訊統計分析。
- (二)每年度配合回填節能推動調查問卷及成效等資訊。

運輸車隊節能輔導申請表

主辦單位： 經濟部能源署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Automotive Research & Testing Center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公司地址			
聯絡窗口		職稱	
聯絡電話		傳真	
E-mail			
車輛總數		駕駛人數	
112 年度總用油	(公升)	112 年度總里程	(公里)
營業項目	客運： <input type="checkbox"/> 公路 <input type="checkbox"/> 市區 <input type="checkbox"/> 國道		
	貨運：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貨櫃貨運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路線貨運 <input type="checkbox"/> 汽車貨運		
	政府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清運車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申請人簽章：_____		申請日期：_____	

※本表填妥後惠請回傳至本工作團隊，謝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諮詢窗口：施孟欣 工程師 ● 聯絡電話：(04)7811222 ext. 3225 ● 傳真電話：(04)7811666 ● Email：dylan@artc.org.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諮詢窗口：劉駿賢 工程師 ● 聯絡電話：(04)7811222 ext. 3231 ● 傳真電話：(04)7811666 ● Email：hunter@artc.org.tw
---	--

◇ 郵寄地址：50544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七路 6 號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 一、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接受經濟部能源署委託，執行「重型車輛能源效率提升研究與輔導推廣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基於執行運輸車隊節能輔導服務等特定目的，而獲取有關個人資料類別(包含但不限於姓名、職業、聯絡方式及信箱)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等資訊。
- 二、本計畫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依經濟部能源署隱私權保護政策，於業務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計畫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計畫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計畫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及經濟部能源署行政作業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計畫行使下列權利，有任何疑問，煩請至 <https://energy.artc.org.tw/Contact/Index> 留下您的訊息，本計畫將在收到訊息後儘快回覆您。若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計畫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本計畫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 七、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前項權利，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計畫可能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業務服務。
- 八、在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規定，請求停止個人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前，本計畫得依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個人資料提供之範圍與目的內使用該等個人資料。
- 九、您瞭解此一申請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計畫留存此申請表，供日後取出查驗。

本人已瞭解上述事項已閱讀並同意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所述內容。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